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我的三味书屋

吴骥

我家现在的居室较为宽敞,我选择了面南向阳的一间作为书屋。我们居住二楼,妻子爱侍弄花草,为了给我备课、读书提供舒心养眼的环境,妻子在门前空地上培育了一些花草树木,十几年如一日嫁接、施肥、除草、浇水,像哺育自己的孩子一样精心养育着它们。我于书屋展卷,便自有红袖添香。

春天,书屋前桃树粉妆玉砌,其华灼灼,李树玉枝琼花,晶莹如雪。空气中飘散着阵阵馨香,蜜蜂不停飞行采集花粉,黄鹂站立枝头婉转歌唱。桃嫣李笑,层见叠出,满园芬芳,仿佛自己灿若云霞的几千弟子。

炎炎夏日,红的、粉的、黄的、白的月季花竞相绽放在碧绿的枝头,如同朵朵牡丹花一般硕大鲜艳,给园圃镶上了一道绚丽多彩的花边,蜻蜓、蝴蝶在其上嬉戏飞舞。暗绿侵纱,凉风袭人,香泽浸人,书屋乃至整个居室成为清凉芬芳的世界。

天高气爽的秋季,翠绿的桂叶上米蕊簇金,香气袭人,细长的菊花婷婷袅袅,清芬宜人。我开卷阅读,妻子送上一杯自己焙制的菊桂双花茶,茶汤里飘舞着嫩黄鲜亮的花蕊,清香慢慢荡漾开来,弥漫书屋,入口浓醇芳醇,唇齿留香。

冬至时节,横逸斜出的梅枝上萼楼倾吐,淋漓簇沓,满树生香,顶霜傲雪。妻移茶梅、兰花、文竹等盆栽于书屋中,它们争



紫薇是专属夏天的花卉。当一树树轻盈的紫薇,在盛夏的背景上闪现,恰如一抹柔云,飘过火热天地……

这么酷烈的天气,这么娇美的花开!

紫薇花,花枝苍润古雅,花朵细碎繁密。颜色或白,或红,或粉,或紫。密密的一簇,艳艳的一枝。单看一朵,花形小巧别致:六片花萼精心托起六片花瓣,花瓣底部伸一细茎,纤纤弱弱托起一枚小巧的扇形,皱皱褶褶舒展出不尽的风情。一团花蕊,花丝长短不一,顶着点点黄色探头探脑,整朵花便有了一种出挑、灵动的气息。

每一朵紫薇,都灵秀飘逸。像一种耳语,极轻,极软,极细,一句一缕彩云飞。踮脚花前,立个刹那,身也轻了,心也轻了,被盛夏烤炙得模糊的心情,渐渐清朗了。这种感受,好似有一股清香,不敢轻与他人语,怕把那份清灵给遗失了。

无数朵紫薇缀于一枝,就显得繁繁密密。无数棵紫薇联袂而出,就有了一种大声势。它们与柳树、侧柏,远处的蚰蚰与夜莺,构成了广大深邃的夏夜时空,浩渺而安宁。

清清然,簌簌然。一树紫薇,早开的在零落,迟发的在绽放。有耐力,有后劲,一直持续到秋风响起。

紫薇还颇有定力,在迎春、海棠、碧桃、郁李闹喳喳争夺春光之际,她不显山不露水,低调沉稳,像青衫巾中的儒生,踱着方步,闲闲散散走来,襟袖间洒一季宽落碧绿的光阴。

说什么成功趁早、出名趁早、万事趁早,我偏将它抛掷一边。先机、起跑线固然蛊惑人心,我却笃定地认为:把劲儿使匀、笑在最后,也是一种美丽。况且,有些东西,不是靠争抢就能抢到手。躬下身,潜心做事,是一种冷静的优雅。这就好比一类人,书屋研磨,饱读诗书,胸中藏一轴山水格局好文章;也像那么一类人,从容耕耘,相信收获,却不伸着双手去讨去追。

诗人周梦蝶说:你选择锦衣,美食,高堂,我选择冷粥,破砚,晴窗。你有你的志向,我守我的花时;光阴漠漠,终有属于自己的一季美丽。

当阳光越来越有力度,光照越来越明亮,马路边、公园里、草坪上,娉娉紫薇树“扑棱”一下抖搂出满树碎花。五色激艳,精神奕奕。你看,紫薇,还是有着一种爆发力的。正如有人说的:沉默没有问题,沉默很正常,就看节点儿上,能不能把自己亮出来。

它不仅在节点儿上把自己亮出来,还能持之以恒地坚持住一种美。花开百日,慢慢悠悠,似永不凋零。大火大热、炽烈酷狠的盛夏里,它始终勃勃生机、热热闹闹,然而看上去又清清然、簌簌然,毫不在意。

花开一季,人生百年。不算长,也不算短。有的花开得早,有的花开得晚;有的人走得快,有的人走得慢。可开得再早,早不过季节;走得再快,快不过时间。

是花,总有开放;花开,总有花落。能跟紫薇一道,以美丽姿影,目睹酷烈夏季缓缓而过,直至迎接秋风白露的,是哪一个?是紫薇。



盛夏的紫薇

米丽宏

相呈绿,满室皆春。

我的书屋不仅飘荡着花香,更是洋溢着书卷油墨的清香。在这其中,我最情有独钟的是一百多期的《名作欣赏》、一套《汉语辞书大全》以及一位同学赠送的书籍。

1979年,我考取了师范学校,所学的是面向小学的普师专业。毕业之后,被分配到家乡一所中学任初中语文教师。胸里少墨,腹中空空的我,授课时总感觉内容干瘪,语言乏味,捉襟见肘。一个偶然的的机会,在朋友处有幸读到了《名作欣赏》。遇见散发着浓墨清香的她,如同遇到一见钟情怦然心动的初恋情人。从1984年牵手开始,执子之手,爱不释手。一个个经典栏目,为我打开了一方梦幻神奇五彩斑斓的文学世界,每期每篇我都如饥似渴地阅读。二十几年里,依靠《名作欣赏》的引领,我基本通读了古今中外经典名著及名家赏析文章。作为教师,阅读《名作欣赏》的意义是让我生长起来了思想,使得我胸中有书,目中有人,课堂有胆。

阅读《名作欣赏》的意义还在于她以浓郁的诗意情怀、理性精神、人文视野,滋养了我的精神世界,拨动了我对缪斯女神向往的琴弦。1995年,我发表了第一篇散文《喝豆茶》,后来牵牵连连写起来,一发不可收拾。

2009年秋天,北京一家出版社来寿县出售图书,其中一套大三十二开精装《汉语辞书大全》吸引了我的眼球。这套鸿篇巨制吸纳众家之长,分类细致,内容丰富,使用便捷,对我教学、阅读大有裨益,因而成为我书屋的镇室之宝。

一个冬阳映窗的上午,远在上海的一位高中同学打来电话告诉我:快过年了,无以为礼,寄上几本书,聊表寸心,请笑纳。我只好应声称谢。不曾想几天后,竟然接到三通快递,收到近三十册图书。捧着一本本散发着油墨香味的书册,我不得感慨复感慨。

这位同学性格憨厚,为人豪爽,是我们班当年有名的才俊,也是和我具有共同文学志趣的好友。他大学毕业后,我们虽然相隔千里,但仍经常保持联系,聊读书、聊文学。

书柜里老同学赠送的装帧考究、内容丰富、煌煌成列的书籍,无不折射出我们俩的文学雅好和审美情趣,凝聚着老同学对我的深情厚谊。这也是对我热爱文学的一种最好嘉勉。这份冬日里的礼物,让我倍感温暖。这些书籍也成为我所有藏书中最充满温度的部分,让我倍加珍惜。

我的书屋虽然不大,但时时弥漫着读书人至爱的三种气味:花香、茶香、书卷香;充盈着人世间的至美的三种情愫:爱情、友情、文学情。

夏天看看云

何愿斌

早起云生,天边云抢在太阳出来前布阵。朝云是寂静的,像条纱巾,抛在极远的岸滩上,渐渐地,白云变红,镶上金边儿。太阳出来后,云彩更加绚烂。“朝霞不出门,晚霞行千里。”在乡下,云是风向标,也是晴雨表,早起端着饭碗的老农瞄一眼天空,就知道这一天该干什么、不该干什么。

草是不宜拔的,粪水不可以浇,农药不可以打,衣物不可以晒,因为随时会打“雷暴子”。这样的天气,农人会提前到田间地头走一趟,带上锄头,把地垄沟再疏通一遍,洪水来了可以沥掉;把田缺的淤泥筑得更厚实些,既能过水,又不容易冲垮。儿时放牛,会被长辈善意提醒:“把伞带好,等会有雨的。”我好奇地看天,哪里有一滴雨呢?可是不多时,天空阴云密布,斑鸠惊蹿。一阵滚雷后,雨点唰唰唰从空中垂下无数软梯子。高大的水牯牛漫不经心在雨中抖雨,蚊蝇嗡嗡,一齐钻到牛肚皮下避雨。回想早晨的云,果然是“七月天,娃娃脸”,变得太快了。

有时,天空一碧万里。午后,风突然息了,大地闷热无比,蝉不耐烦地聒噪,正在锄草的父亲忽然停下来,让我赶紧回家去收衣服。我抬头一看,不远处的山脊岗上,团团白云如架屋,堆积成高楼大厦,再垒叠成重重山峰。白云敞亮,边界清晰。俄而,云朵像神话里的巨人,迈着蹒跚大步向我所在的小村庄踏来,落满云影的山洼里,仿佛能听到那巨人有力的心跳。当我气喘吁吁赶回家,天上云突然崩塌,高楼、巨人化作一团乌墨,黑云压阵,疾风裹挟骤雨,晃动闪亮的鞭子向窗户横扫。不一会儿,落汤鸡、淋水鸭也吵嚷着回到屋檐下避雨,仿佛在发牢骚:“这是什么云,又叫什么雨?”

在夏天,学会看天上云,是一门技艺,不掌握它,是要吃苦头的。我见过兴冲冲到景点采风的女子,长衫飘飘,翩翩如蝶,一阵云来,转眼间梨花带雨,妆落眉愁,一副落汤鸡模样,让人惋惜又生怜。天上云带雨,地上草生风。云朵好看,也会生雨。夏天出门,还须多多留心。